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 负责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 _____ (盖章)

编制单位： _____ (盖章)

电话： 15954637765

电话： 0546-8070678

传真：

传真： 0546-8073567

邮编： 257200

邮编： 257000

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孤岛镇兴港
路以东、兴港路公安交警执法服
务站以北 500m、祥鹤富湾生态园
以南 200m

地址：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东六路2
5号华特电气办公楼101室

前言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建于东营市河口区孤岛镇兴港路以东、兴港路公安交警执法服务站以北 500m、祥鹤富湾生态园以南 200m、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生产厂房建设，占地面积 23824.3m²，建有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生产线一条，包括变频绕线机、剪板机、耐压测试仪、电机综合试验台、车床、起重机、喷漆及漆雾处理设备，以成品零部件、半成品零部件、切削液、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等为原料，经车削、装配、试机、喷漆、检验等工序生产永磁同步电机。

本项目投资额 3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10%。

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由于原材料厂家直接供应喷好漆的原件，因此项目喷漆工序、相应喷漆设备及其附属设施暂不建设，改为二期建设。项目一期建设剩余工序及设施。

项目一期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2.5%。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下设子公司胜利油田北方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胜利电线电缆厂，现有电线电缆生产项目，与本项目位于同一厂区内，电线电缆生产项目于 2012 年 4 月 12 日编制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编号：东环河分建审[2012]030 号；2012 年 12 月 21 日取得了验收登记，编号：东环河分验[2012]1078 号；2020 年 6 月 3 日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70500864847030P001W。

2021年8月山东澄穆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评工作，负责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9月02日东营市生态环境局河口区分局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环评批复（东环河【2021】64号文件）。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于2021年9月开工建设，项目于2021年09月15日项目整体竣工。环保设施调试时间为2021年9月15日-2021年10月30日。

项目主要建设：车间一座，一层，占地面积3150m²，内含年产200套永磁同步电机生产线一条，包括变频绕线机、剪板机、耐压测试仪、电机综合试验台、车床、起重机、喷漆及漆雾处理设备等；办公休息区依托厂区已有；及其他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附属建筑。

本次验收主要污染物为：

1、废水

一期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内，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2、废气

一期项目主要无组织废气为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机床、起重机等机械噪声。

4、固体废物

一期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存于车间北侧电缆车间内10m²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期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有金属下脚料和职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的金属下脚料收集后外售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本次验收范围为：对一期主要建设内容车间、办公区及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附属设备；对一期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调查固废产生量及去向、调查相应环保制度制定情况及落实情况。

2021年9月15日项目在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bestzyjk.cn/content/?474.html>）上进行了竣工公开；2021年9月15日项目在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bestzyjk.cn/content/?475.html>）上进行了环保设施调试公开。

申领排污许可证情况：项目已申请排污许可证登记管理，并取得回执。

本项目按照设计及环评批复要求建设，达到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和规定，受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负责对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1年09月12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收集了该项目的有关资料，在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经委托方同意，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于2021年09月15日至16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并对环保设施和管理措施进行了检查，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报告相关图件及附件因篇幅大小原因未能上传网络，如有需要请拨打联系电话索要正式版）

目录

表一：项目工程概况及验收检测依据.....	1
表二：项目建设内容.....	5
表三：环境保护措施.....	15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22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3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27
表七：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30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33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项目竣工公示	
附件 3：项目环保设施调试日期起至公示	
附件 4：立项证明	
附件 5：项目营业执照	
附件 6：环评批复	
附件 7：排污许可证登记回执	
附件 8：土地文件	
附件 9：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10：检测报告	
附件 11：项目整改说明	
附件 12：项目验收意见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表一：项目工程概况及验收检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河口区孤岛镇兴港路以东、兴港路公安交警执法服务站以北 500m、祥鹤富湾生态园以南 200m				
主要产品名称	永磁同步电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				
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	2021 年 8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09 月		
调试时间	2021 年 9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30 日	验收现场 监测时间	2021 年 09 月 15~16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东营市生态环境局 河口区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山东澄穆环保工程有限公 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 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投资总概算	3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30 万元	比例	10%
实际总概算	200 万元	环保投资	5 万元	比例	2.5%
验收 检 测 依 据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4.24 修订）；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订）；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09.01 实施）；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12.29 修订）； (7)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3.1）；				

- (8) 《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2012.7.1）；
- (9)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2016.07.02 修订）；
-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14.12.1）；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2018.10.26 修订）；
- (1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11.1）；
- (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2018.10.26 修订）；
- (15) 关于印发《山东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作战方案暨 2013-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三期行动计划（2018-2020 年）》的通知（鲁政发[2018]17 号）；
- (16) 《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2017 年 4 月 10 日；
- (17)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生态环境部 15 号令，2020.11.27）；
- (18)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第 682 号令，2017.7.16）；
- (19)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
- (20) 《关于切实加强风险防范严格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发[2012]98 号文）；
- (21) 环环评[2018]11 号《环境保护部关于强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2018 年 1 月 25 日；
- (22) 东环发[2018]6 号《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的通知》2018 年 2 月 11 日；
- (23) 《山东省 2013-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规划》
- (24)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 (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第 9 号）；
- (3) 《东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贯彻落实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的通知》

(东环发[2018]6号)；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议

(1)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 年 9 月)；

(2)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东环河【2021】64 号文件)(2021 年 9 月 02 日)。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编号、级别、限值

一、废气：

项目一期不涉及喷漆工艺，不建设喷漆房。故本次验收无有组织废气排气。

项目一期不涉及喷漆工艺，不建设喷漆房。故本次验收无 VOCs 废气产生。无组织废气主要是颗粒物，颗粒物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1-1 无组织废气执行标准限值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执行标准	验收执行标准	验收标准限值 (mg/m ³)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浓度限值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浓度限值 (1.0mg/m ³)	1.0

二、废水

一期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内，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故本次验收未检测废水。

三、噪声

运营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昼间：65dB，夜间：55dB)，如下表 1-2。

表 1-2 噪声执行标准限值

类别	昼间 dB(A)	夜间 dB(A)	备注
3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四、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

表二：项目建设内容

一、工程建设内容：

(一) 项目变动情况

由于项目分期建设分期验收，所以一期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有所变化，见表 2-1。

表 2-1 项目分期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组成	项目组成	环评工程内容	分期情况及验收情况	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座，一层，占地面积 3150m ² ，内含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生产线一条，包括变频绕线机、剪板机、耐压测试仪、电机综合试验台、车床、起重机设备等	本期建设并验收	利旧
储运工程	原料产品存放区	位于生产车间内，占地面积约 500m ² ，用于存放成品、半成品	本期建设并验收	利旧
公用工程	供配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用电量为 1.5 万 kWh/a	本期建设并验收	依托现有
	供水系统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量为 195m ³ /a	本期建设并验收	依托现有
废气	有组织	喷漆废气经密闭喷漆房收集后送至干式滤网漆雾捕集器+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D=0.5m) 排放	二期建设本次未纳入验收	未建
	无组织	生产过程中保持车间密闭。本项目车削下来的主要是金属下脚料，几乎不产生粉尘，因此本次评价过程中切削粉尘可忽略不计。金属下脚料由员工每日清扫，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本期验收	/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内，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本期验收	新建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措施		本期验收	新建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本期验收	新建
		一般固废	金属下脚料收集后外售处理	本期验收	新建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废过滤器、废活性炭暂存于车间北侧电缆车室内 10m ² 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由于本期不建设喷漆及有关工序及设备所以本期不产生废过滤器、废活性炭两种危废，本期只产生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三类危废	依托

根据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13 日发布的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项目性质、地点、生产工艺、采取的环保设施未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的内容基本一致。

（二）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一期项目建于 2021 年，注册资本金 500 万元，占地面积 4787.5m²，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生产厂房建设，占地面积 23824.3m²，建有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生产线一条，包括变频绕线机、剪板机、耐压测试仪、电机综合试验台、车床、起重机、喷

漆及漆雾处理设备，以成品零部件、半成品零部件、切削液、油漆、稀释剂、固化剂等为原料，经车削、装配、试机、喷漆、检验等工序生产永磁同步电机。

项目位于东营市河口区孤岛镇兴港路以东、兴港路公安交警执法服务站以北 500m、祥鹤富湾生态园以南 200m、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118°51'56.02"E，37°57'49.64"N），利用厂区内现有厂房建设。该厂区西侧为兴港路，南侧、北侧、西侧 50m 范围内均为空地。本项目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部，其北侧为电缆车间、南侧为泵修库房、东侧为围墙、西侧为员工食堂。

本项目车间东侧为试验区，西侧为办公区，北侧为生产区，南侧为原料产品存放区，车间中部为安全通道，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平面布置图见图 2-1，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 2-2，项目与周边关系图与敏感目标见图 2-3。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利用现有车间生产，无新增占地，用地范围内不含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2。

表 2-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m）	备注
大气环境	东星村	西南	987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仙河镇	西南	2690	
声环境	厂界外 200 米范围内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
地表水	神仙沟	南	5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V 类标准
地下水环境	项目周围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 类标准

相关图件见正式版

二、建设内容

（一）项目组成情况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

的 10%。一期项目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环保投资 5 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2.5%。占地面积 23824.3m²。项目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劳动定员 13 人，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根据现场调查情况，项目基本情况详见表 2-3、表 2-4。

表 2-3 项目基本情况

序号	项目	内容
1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
2	建设单位名称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	建设地点	东营市河口区孤岛镇兴港路以东、兴港路公安交警执法服务站以北 500m、祥鹤富湾生态园以南 200m、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厂区内（118°51'56.02"E，37°57'49.64"N）
4	建设性质	新建
5	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
6	一期项目投资	200 万元

表 2-4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组成	项目组成	环评工程内容	分期情况及	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座，一层，占地面积 3150m ² ，内含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生产线一条，包括变频绕线机、剪板机、耐压测试仪、电机综合试验台、车床、起重机设备等	本期建设并验收	利旧
储运	原料产品	位于生产车间内，占地面积约 500m ² ，用于存	本期建设并验收	利旧

工程	存放区	放成品、半成品		收		
公用工程	供配电系统	由市政供电管网供给，用电量为 1.5 万 kWh/a		本期建设并验收	依托现有	
	供水系统	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量为 195m ³ /a		本期建设并验收	依托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气	有组织	喷漆废气经密闭喷漆房收集后送至干式滤网漆雾捕集器+两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D=0.5m) 排放	二期建设本次未纳入验收	未建	
		无组织	生产过程中保持车间密闭。本项目车削下来的主要是金属下脚料，几乎不产生粉尘，因此本次评价过程中切削粉尘可忽略不计。金属下脚料由员工每日清扫，统一收集后外售处理	本期验收	/	
	废水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内，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本期验收	新建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措施		本期验收	新建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本期验收	新建
		一般固废	金属下脚料收集后外售处理		本期验收	新建
危险废物		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废过滤器、废活性炭暂存于车间北侧电缆车室内 10m ² 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由于本期不建设喷漆及有关工序及设备所以本期不产生废过滤器、废	依托	

				活性炭两种危废，本期只产生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三类危废	
--	--	--	--	-------------------------------	--

(二) 主要原辅材料及产品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见下表。

表 2-5 项目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环评用量	验收实际用量数量	说明
1	成品零部件	3000 件/a	3000 件/a	无变化
2	半成品零部件	2000 件/a	2000 件/a	无变化
3	切削液	0.4t/a	0.4t/a	无变化
4	油漆	0.16t/a	/	一期项目不涉及喷漆
5	固化剂	0.03t/a	/	一期项目不涉及喷漆
6	稀释剂	0.23t/a	/	一期项目不涉及喷漆

(三) 项目产品方案

表 2-6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	单位	与环评相比实际产量
1	永磁电机	200	套	无变化

三、项目主要设备

(1) 生产设施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见下表

表 2-7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分期情况	验收情况
1	变频绕线机	最大转矩 170Nm, 转速 10~100r/min	1	一期	本次验收
2	剪板机	0.5~8mm	1	一期	本次验收
3	耐压测试仪	5000V	1	一期	本次验收
4	接地电阻测试仪	0~600MΩ	1	一期	本次验收
5	游标卡尺	0~150mm	1	一期	本次验收
6	绝缘电阻表	0~00MΩ	1	一期	本次验收
7	钢卷尺	0~5M	1	一期	本次验收
8	扭矩扳子	0~300N.m	1	一期	本次验收
9	数字万用表	0~750V	1	一期	本次验收
10	电机综合试验台	0~30000V; <1000MΩ	1	一期	本次验收
11	车床	18M17.5-3T4	1	一期	本次验收
12	起重机	3000	1	一期	本次验收
13	密闭喷漆室及漆雾处理设备	20T	1	二期	二期验收

四、项目水平衡

1、供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切削液配比用水、职工生活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提供。

(1) 切削液配比用水

切削液与水配置比例 1:20，切削液用量 0.4t/a，则配置用水量约为 8t/a。

(2) 职工生活用水

项目新增定员为 13 人，年工作时间 300 天。则年生活用水量为 195m³/a。

故项目年用新鲜水量总计为 203m³/a。

2、排水

项目排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和雨水，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

厂内雨水收集后经雨水管排出。

经现场实际调查，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6m³/a，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切削液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替换下的切削液不外排，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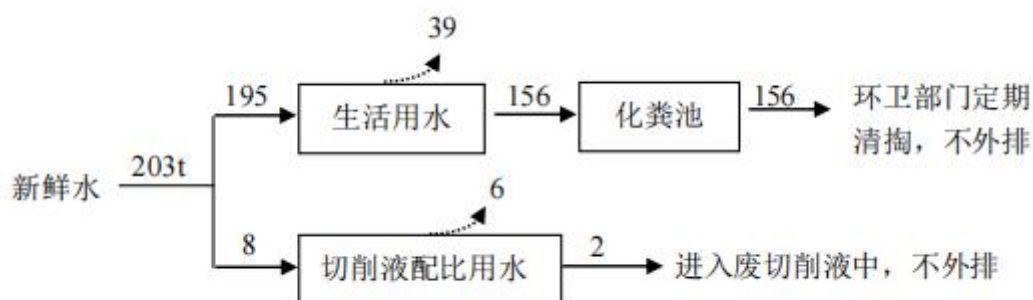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水平衡图 (t/a)

五、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一>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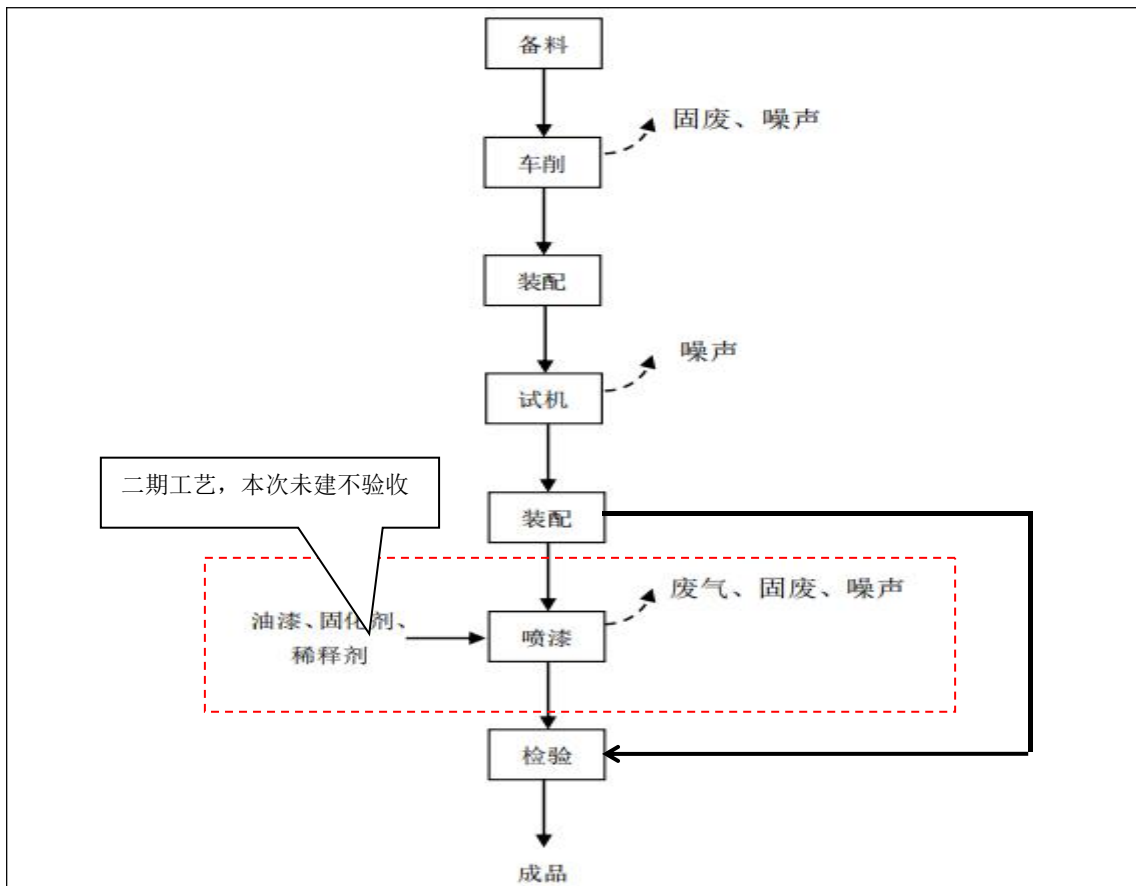


图 2-5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二>一期工艺流程简介

- ①备料：外购零部件根据图纸要求进行备料；
- ②车削：根据产品的要求，对零部件进行车削工艺加工，得到符合电机装配要求的零部件；
- ③装配：根据不同产品的要求，进行各组件装配，包括装轴承、放转子、装前盖、放后盖等；
- ④试机：对经过上述装配后的半成品电机进行试机；
- ⑤装配：对试机合格的电机进行下一步的装配，包括接线盒、安装封叶、安装后盖等。
- ⑥检验：对组装好的电机进行检验；对检验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入库。

<三> 产污环节分析

1、废水

一期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不外排。

2、废气

一期项目主要无组织废气为车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

3、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机床、起重机等机械噪声等。其噪声一般为 65dB (A)~70dB (A)，公司采用减振、隔音等措施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一期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有：废切削液、废机油暂存于车间北侧电缆车间内 10m² 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一期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主要有金属下脚料和职工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中的金属下脚料收集后外售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六、现场照片及设备照片

相关照片见正式版

表三：环境保护措施

一、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一) 废气

一期项目项目废气主要为机械加工产生的颗粒物，通过车间排气扇排放。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环保制度通过定期洒水、车间密闭生产、植树绿化等降低颗粒物的排放。

表 3-1 废气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排放规律	排放形式	治理方法
粉尘	加工零件	间断排放	无组织排放	车间排气扇排放、定期洒水、加强通风、植树绿化

(二)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排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和雨水，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

厂内雨水收集后经雨水管排出。

经现场实际调查，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6m³/a，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表 3-2 废水来源、排放去向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废水	生活	COD, SS, 氨氮	间断	156t/a	化粪池	环卫工人定期清掏
初期雨水	雨水	COD、SS	间断	/	雨水管线	雨水管线

(三) 噪声

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是车床、剪板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其噪声一般为 65 dB (A) ~70dB (A)。该项目运营期间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企业采

取了以下措施降低噪声：

(1)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了有效的隔振、隔声设施。

(2) 设备均安装在室内，采取隔声措施，室内设备合理布置。

(3) 加强了生产管理和职工环保教育，职工正常操作设备，设备非工况下禁止运行。

(4) 建立了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

(四)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金属下脚料、废切削液、废废机油、废包装。

(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①生活垃圾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95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②金属下脚料

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会产生金属下脚料，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1t/a，统一收集后外售。

③废切削液

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中会产生废切削液，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废机油

一期项目设备维护保养会产生废机油，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废包装

一期项目切削液采用桶装（切削液 18L/桶），用量分别为 400kg/a，则本项目包装桶共计 22 个，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项目一般固废包括：

①生活垃圾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95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

卫部门处置。

②金属下脚料

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会产生金属下脚料,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1t/a,统一收集后外售。

一般固废汇总表见表 3-3。

表 3-3 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来源	产生量(吨/年)	是否属于危废	形态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1	金属边角料	机械加工	1	否	固态	/	外售处理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1.95	否	固态	/	环卫部门收集后处理

本项目危险废物主要包括以下几点:

①废切削液: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中会产生废切削液,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废机油:一期项目设备维护保养会产生废机油,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废包装:一期项目切削液采用桶装(切削液 18L/桶),用量分别为 400kg/a,则本项目包装桶共计 22 个,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 3-4 危险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汇总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1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0.1	液态	废机油	矿物油	1a	毒性、易燃

									性
2	废包装	HW12	900-252-12	0.02	固态	废包装	有机物	1a	毒性、 易燃性
3	废切削液	HW09	900-006-09	0.2	液态	废切削液	有机物	1a	毒性

二、总量控制指标

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内，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因此不需要单独申请 COD 和氨氮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环评显示总项目新增有组织 VOCs 排放量为 0.027t/a，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为 0.0076t/a，根据《关于印发〈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跟着项目走机制实施细则〉的通知》（2020 年 7 月 29 日）要求，申请新增主要大气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且达到下列条件之一的新、改、扩建项目（不含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垃圾焚烧厂、危险废物和医疗废物处置厂）。

- （一）二氧化硫排放量大于（含）0.5 吨/年；
- （二）氮氧化物排放量大于（含）1 吨/年；
- （三）颗粒物排放量大于（含）0.1 吨/年；
- （四）挥发性有机物（VOCs）大于（含）0.5 吨/年。

本项目有组织颗粒物排放量小于 0.1t/a，VOCs 排放量小于 0.5t/a，不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一期项目不含有组织废气排放、不涉及 VOCs 废气排放不需申请总量指标。

三、其他环境保护设施情况

（一）环保规章制度

为了确保各项设施的有效运行，制定了相关环保设备操作规程、设备运转记录、保养记录等。操作人员根据各项制度进行设备检修和保养，通过监测、巡查等方式及时发现该项目设施运行中出现的问题，由办公室安排解决问题，并严格督察解决的结果，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

（二）环保管理制度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设置了完善的管理组织机构，环境保护坚持保护优先、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公众参与、损害担责的原则。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实行主要负责人负责制。公司主要负责人是本公司环保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公司的环保工作全面负责。实行各部门相协调、各级领导负责与全员参与相结合的环境保护管理体制。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本部门环保工作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的环保工作负责，做到谁污染谁治理、谁损害谁担责；各级人员和职能部门，应在各自的工作范围内，都有保护环境责任和义务，同时向各自的主管领导负责。

办公室为公司环境保护监督管理主管部门，办公室设专职环保管理人员，公司安全员兼环保员。

环境保护人人有责，公司的所有员工必须认真履行各自的环境保护职责，做到各尽职守，各负其责。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度重视环保工作，环保设施建设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法律法规

（三）项目排污口规范化

项目雨水排放口设置了规范化监测口及环保标识。

（四）环境风险防范执行情况

本项目处于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厂区内，项目已编制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向当地生态环境局备案，并根据预案设置完整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小组定期对员工进行安全消防教育，定期组织进行火灾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演练。企业在厂区配备了灭火器及报警器。

（五）卫生防卫距离

根据环评报告表的有关内容，项目未设置卫生防卫距离。

（六）项目防渗措施

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本次环评提出的防渗要求设计施工。项目已建成危废间、化粪池分别防渗按照要求严格施工，具体防渗建设情况见附件。

四、环保设施照片

相关照片见正式版

五、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满足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

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要求。

表 3-5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内容	建设（安装）情况	落实情况
<p>废气污染防治：漆料配置、喷漆作业均在密闭喷漆房内进行，废气经密闭喷漆室收集后送至干式滤网漆雾捕集器（颗粒物处理效率达 80%以上）+两级活性炭吸附（单级 VOCs 处理效率达 70%以上，综合处理效率达 91%以上）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D=0.5m）排放，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VOC：50mg/m³，2kg/h），颗粒物执行《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10mg/m³）。无组织 VOCs 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VOCs：2mg/m³）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p>	<p>一期项目不涉及喷漆工艺及其污染物处理设施。故不涉及有组织废气排放及 VOCs 废气排放。一期项目颗粒物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已落实</p>
<p>废水污染防治：本项目无工艺废水；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内，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p>	<p>厂区已实施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已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p>	<p>已落实</p>
<p>噪声污染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布置合理，采取有效的隔振、隔声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p>	<p>厂房内部墙壁增加隔音棉，设备安装时采用加大减震基础，安装减震装置；设置隔声、加强管理，经常保养和维护机械设备，避免在不良状态下运行及加强绿化等措施减少噪声。</p>	<p>已落实</p>

<p>固废污染防治：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金属下脚料统一收集后外售。一般固废须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废过滤器、废活性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危险废物须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第 36 号）</p>	<p>经现场调查项目金属下脚料统一收集后外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切削液、废机油、废包装、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公司按照规定已设置标准危废间，验收期间危险废物尚未产生，待转运时于有资质企业签订处置合同，申请五联单，按照相关规定合理合法处理危险废弃物。</p>	<p>已落实</p>
<p>环境风险防控：制定环境风险预案，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应急物资，并定期演练，切实有效预防风险事故的发生。</p>	<p>公司根据可能发生的环境事故已编写完成《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向环保局备案，公司定期组织演练，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p>	<p>已落实</p>
<p>其它要求：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做好环保设施维护、维修记录，并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p>	<p>企业为确保各项设施的有效运行，制定了相关环保设备操作规程、设备运转记录、保养记录等。操作人员根据各项制度进行设备检修和保养，通过监测、巡查等方式及时发现该项目设施运行中出现的问题，由办公室安排解决问题，并严格督察解决的结果，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p>	<p>已落实</p>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决定

一、报告表结论：

一、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三线一单”要求，符合当地的有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该工程在施工期及建成投入使用后将产生一定的噪声、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等。经分析，在全面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采用科学的管理和适当的环保治理手段，从环保角度来看，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200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审批部门意见：

见附件。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证书编号：171503130122）承担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的验收监测及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对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的检测工作实行以下措施来保证此次检测工作的质量。

一、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项目分析方法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0.001 mg/m ³
噪声分析方法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二、监测仪器

项目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1	颗粒物	分析天平	AUW220	L006
2	颗粒物	综合大气采样	KB-6120	T120~T123
3	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HS6288E	T136
4	/	声级校准器	HS6020	T139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现场采样人员资质及能力情况

(1) 人员资质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外采部项目负责人均为环境工程、化学工程等相关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的大中专或更高学历的学生，经公司培训后上岗。

未取得上岗证前，经各岗位前培训考试考核合格。由公司质管部评定，由公司下达准入通知，从事相应项目的现场采样工作。

环境工程及相关专业毕业生，没有取得相应的培训合格证后，在已取得相应资质的带领下从事检测工作，不得单独操作。

(2) 培训考核

由公司质管部负责外采部人员的技术考核工作，每季一次。考核不合格者不得从事相应岗位工作。

外采部每季度进行一次人员技能培训教育，并进行考核。对新进人员进行岗前技能培训，并考试合格。

公司外采部人员不定期参加社会培训，并通过培训考试。

2、实验室检测人员资质及能力情况

(1) 人员资质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均为环境工程、化学工程等相关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的大专或更高学历的学生，经公司培训后上岗。

未取得上岗证前，经各岗位前培训考试考核合格。由公司质管部评定，由公司下达准入通知，从事相应项目的检测工作。

环境工程及相关专业毕业生，没有取得相应的培训合格证后，在已取得相应资质的带领下从事检测工作，不得单独操作。

(2) 培训考核

由公司质管部负责检测部人员的技术考核工作，每季一次。考核不合格者不得从事相应岗位工作。

实验室每季度进行一次人员技能培训教育，并进行考核。对新进人员进行岗前技能培训，并考试合格。

公司实验室人员不定期参加社会培训，并通过培训考试，取得相应资格。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环发〔2000〕38号文和《地表水和污水监测

技术规范》(HJ/T91-2002)、《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HJ/T92-2002)的要求进行。

(1) 监测期间核查了工况记录,生产负荷大于75%,满足要求。

(2) 优先采用国标、行标监测分析方法,监测采样与测试分析人员均经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

(3) 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对样品的采集、保存以及运输采取了质量控制措施。主要包括依据该标准选用合适的采样容器,并对容器进行了洗涤;水样加固定剂保存,水样运输前将容器盖盖紧,确认所采水样全部装箱;运输时有专门运送人员;水样交化验室时,办理了交接手续。

(4) 监测数据和技术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与建设项目环保验收监测规定和要求执行。具体质控措施包括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大气综合采样器在监测前使用流量计对其进行标定,在监测时确保其采样流量等,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分析的交叉干扰,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即30%~70%之间)。

(2)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应对采样器流量计、流速计等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器在测试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应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

(3) 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复核审核制度。

山东百斯特职业安全监测评价有限公司对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行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 生产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监测期间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

(2) 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 所有参加本监测活动的监测人员全部经过上岗培训。

(4) 本监测活动所使用的监测仪器均经过有关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检定。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若大于 0.5dB 测试数据无效。见噪声仪器校验表 5-3。

表 5-3 噪声仪器校验 单位：dB (A)

仪器名称	监测项目	校准日期	测量前校正	测量后校正	前后示值差	是否合格
HS6020 声级校准器	厂界 噪声	2021.9.15 昼	93.9	94.0	0.1	合格
		2020.9.15 夜	93.8	93.9	0.1	合格
		2020.9.15 昼	93.7	93.9	0.2	合格
		2020.9.15 夜	93.9	94.0	0.1	合格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本次验收对项目废气、废水、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一、废气

无组织废气

(1)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厂界四周，厂界上风向设一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置三个监控点。同时记录监测期间的风向、风速、气温、气压等气象参数。

表 6-1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颗粒物	3 次/天，连续监测 2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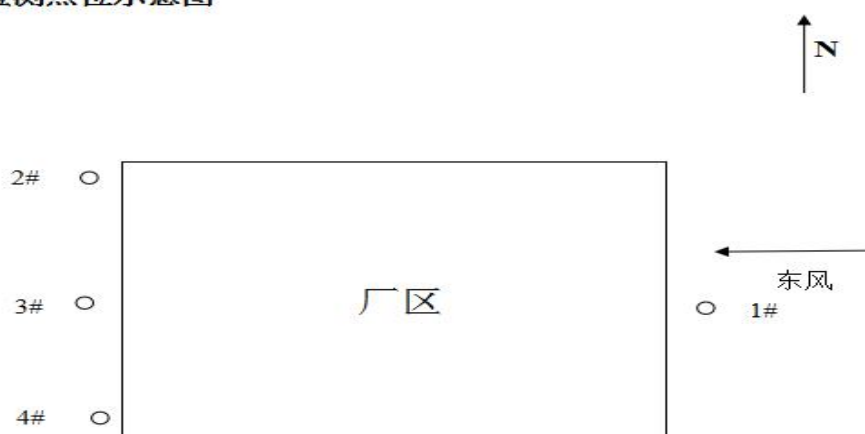
(2)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2 无组织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标准代号	检出限
1	颗粒物	GB/T 15432-1995	重量法	0.001mg/m ³

(2) 监测点位示意图

2021.9.15 日检测点位示意图



○ 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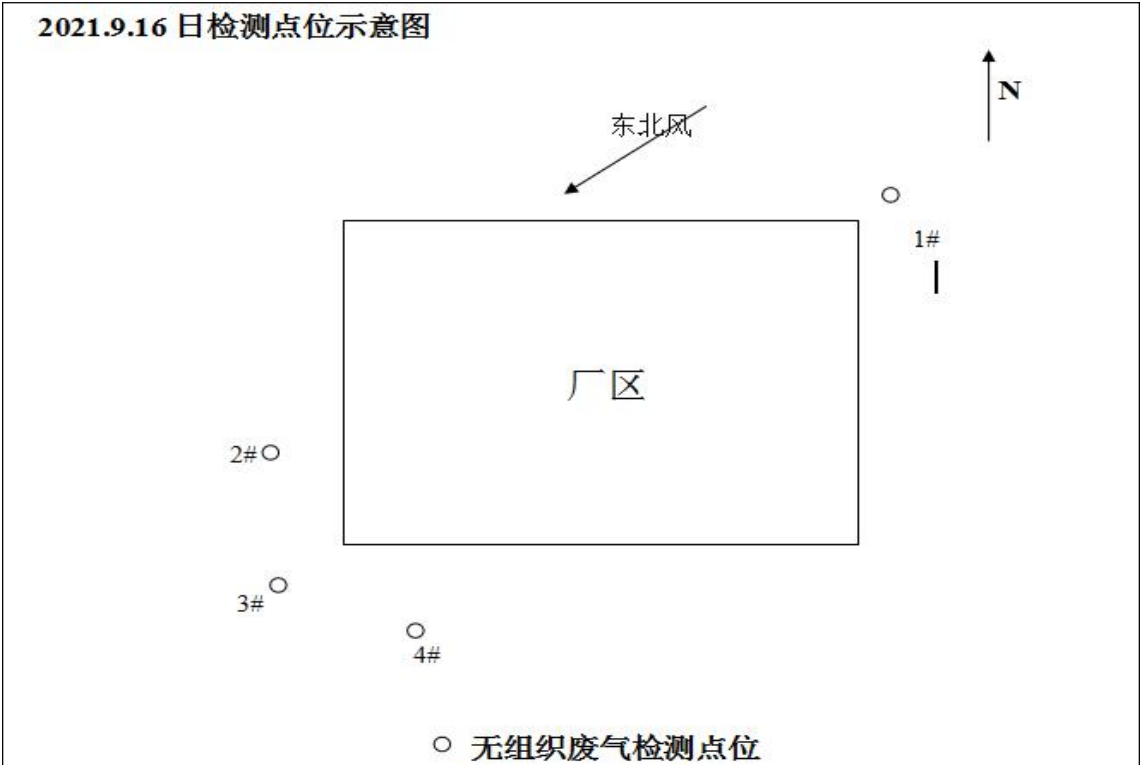


图 6-1 废气检测点位示意图

二、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排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和雨水，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

厂内雨水收集后经雨水管排出。

经现场实际调查，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6m³/a，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故本次验收未检测废水。

三、噪声

(1) 监测点位、项目及频次

根据厂区周边环境情况，东、西、南、北厂界外 1m 各布设 1 个监测点。同时记录监测期间的风向、风速、气温、气压等气象参数。

表 6-7 噪声监测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东、西、南、北厂界外 1m 处各布设 1 个监测点，共 4 个点位	等效声级 Leq	每天 2 次，连续监测 2 天

(2) 监测分析方法

表 6-8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序号	监测因子	监测方法	标准代号	检出限
1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3) 监测点位示意图

噪声检测点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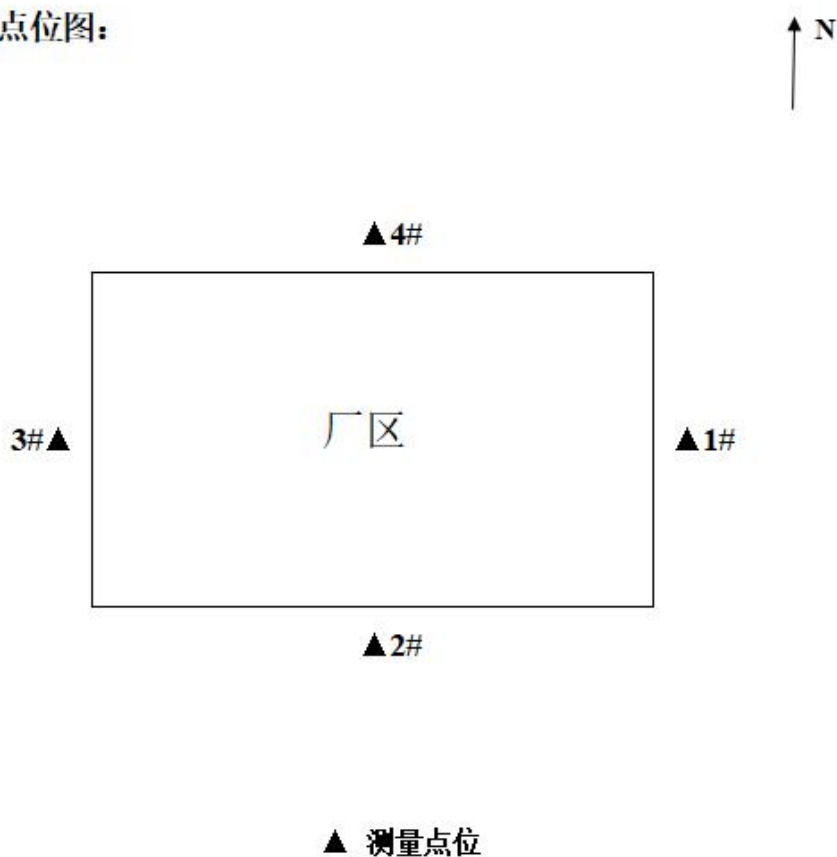


图 6-2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四、固废

监测期间，核实一般固（液）体废物的处置情况；核实危废种类、类别、代码、产生环节、产生量、处置方式。

表七：验收工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一、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气

无组织废气

表 7-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2021.9.15 日）

采样时间		2021.09.15	分析时间		2021.09.15~2021.09.16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参照点	2# 检测点	3# 检测点	4# 检测点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186	0.243	0.231	0.220
	第二次	0.199	0.218	0.246	0.255
	第三次	0.175	0.229	0.260	0.267

表 7-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2021.9.16 日）

采样时间		2021.09.16	分析时间		2021.09.16~2021.09.17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1# 参照点	2# 检测点	3# 检测点	4# 检测点
颗粒物 (mg/m ³)	第一次	0.201	0.252	0.260	0.271
	第二次	0.216	0.224	0.249	0.238
	第三次	0.195	0.230	0.254	0.221

表 7-3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采样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RH)	风向	风速 (m/s)	总云/低云

2021.09.15	18.3~28.6	101.5	42.6~65.8	东风	1.6	2/0
2021.09.16	21.0~28.1	101.4	58.3~75.1	东北风	2.0	6/4

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0.271mg/m³，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排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和雨水，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

厂内雨水收集后经雨水管排出。

经现场实际调查，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6m³/a，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本次验收未检测废水。

3、噪声

表 7-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采样时间 检测点位	2021.09.15		2021.09.16	
	昼间 (dB(A))	夜间 (dB(A))	昼间 (dB(A))	夜间 (dB(A))
▲ 1#	56	47	54	49
▲ 2#	59	49	60	49
▲ 3#	58	49	60	49
▲ 4#	55	48	59	48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4~60dB（A）之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在 47~49dB（A）之间，噪声监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金属下脚料、废切削液、废废机油、废包装。

(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①生活垃圾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95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②金属下脚料

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会产生金属下脚料，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1t/a，统一收集后外售。

③废切削液

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中会产生废切削液，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废机油

一期项目设备维护保养会产生废机油，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废包装

一期项目切削液采用桶装（切削液 18L/桶），用量分别为 400kg/a，则本项目包装桶共计 22 个，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一、验收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本项目以产品产出量核算项目生产工况，9月15日-9月16日，生产工况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应达到75%以上生产负荷的要求。因此，本次监测为有效工况，监测结果能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二、处理效率

一期项目不涉及有组织废气排放，也未检测废水，故无处理效率计算。

三、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1、废气

无组织废气

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总悬浮颗粒物最大浓度值为 $0.271\text{mg}/\text{m}^3$ ，能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2、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排水主要是生活废水和雨水，项目厂区采取雨污分流。

厂内雨水收集后经雨水管排出。

经现场实际调查，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56\text{m}^3/\text{a}$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本次验收未检测废水。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监测值在 $54\sim 60\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在 $47\sim 49\text{dB}(\text{A})$ 之间，噪声监测值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3类标准限值（昼间 $65\text{dB}(\text{A})$ 、夜间 $55\text{dB}(\text{A})$ ）。

4、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生活垃圾、金属下脚料、废切削液、废废机油、废包装。

(1) 固体废物产生情况

①生活垃圾

根据现场实际调查，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95t/a，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置。

②金属下脚料

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会产生金属下脚料，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1t/a，统一收集后外售。

③废切削液

一期项目切削过程中会产生废切削液，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废机油

一期项目设备维护保养会产生废机油，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1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⑤废包装

一期项目切削液采用桶装（切削液 18L/桶），用量分别为 400kg/a，则本项目包装桶共计 22 个，验收期间暂未产生。根据现场实际调查，产生量约为 0.02t/a，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验收结论

胜利油田北方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00 套永磁同步电机项目严格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中的要求，严格落实了“三同时”制度，并制定、落实了各种环保制度，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满足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四、后续建议

1、明确项目运行期间监测计划及落实，做好环保设施维护及运行管理记录，确保“三废”达标排放。

2、厂区内定期洒水降尘、做好绿化工作。

附件：见正式版